

附件 1

海珠区气象局 2020 年度行政许可 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

区政府：

根据《广东省行政许可监督管理条例》规定和有关要求，现将我单位 2020 年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20 年,本单位共有行政许可事项共 2 大项：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系留气球活动。其中区级保留的行政许可事项 1 项，为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市级下放行政许可事项 1 项，为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系留气球活动审批。全部纳入区行政审批事项目录并且进驻区上办事大厅。全年行政许可审批事项的申请量 4 宗，其中受理量 3 宗、不受理量 0 宗；行政许可办结量 3 宗，其中审批同意量 3 宗、审批不同意量 0 宗。

（一）依法实施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规范全省行政权力事项及编制和公开办事指南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梳理形成《广东省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实施清单》，实现基础编码、实施编码规

则、事项名称、子项拆分、事项类型、设定依据、办理流程、办理时限、提交材料及表单内容要素“十统一”。

（二）公开公示情况。

按照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规范化工作要求，我局已按规定在广东政务服务网（海珠区）提供具体行政许可项目办理指南、在线申办、申请表格下载；咨询投诉电话服务；公开法定办结时限，承诺办结时限。办事群众可以通过登录广东政务服务网查询实施过程和结果。我局2项行政许可均不涉及收费。

（三）监督管理情况。

我局与区住建局开展区房屋建筑工程防雷及接地装置施工质量联合检查；与南洲街、江海街、琶洲街等开展工业园区、易燃易爆场所、危化品场所、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专项检查；同时，做好中高考考场气象保障，与区招考办对海珠区5个高考考点开展气象灾害防御安全检查，

（四）实施效果情况。

根据“放管服”改革相关政策，依法规范办事行为，优化办事程序。群众可以在广东省统一身份认证平台登录网上申报需办事项，了解申请事项的办事指南及下载申请表格等；网上申办还设有材料在提交前预审程序，可以先通过材料预审，实现统一受理并统一反馈办理结果，全流程网上办理，办理进度可全流程网上跟踪、查询和全过程监督。

（五）创新方式情况。

政务服务大厅专门设置宣传展示区：“珠事通”微信小程序办事，手机微信的使用更加方便群众在何时何地都能申请及预约；群众可以在网上申报，下载申请书表格及了解申请事项的办事指南等；申请材料可提交前预审进行程序，多种方式促进网办效率提高，减少群众跑腿次数。

（六）推行标准化情况。

按照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规范化工作要求，我局已安排工作人员定期梳理广东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事项实施清单、事项办事指南、事项名称、事项流程、事项材料办理状态等相关信息，根据“放管服”改革相关政策，依法规范办事行为，优化办事程序。

二、存在问题和困难

1. 各部门材料审核需要电子证照信息共享调用查看比较困难。

2. 开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系留气球活动审批行政许可事项，有较多单位不具备条件要求办理，我局只能接受材料备案处理。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及有关建议

1、按照区委区政府改革的要求，切实落好“放管服”改革和行政审批改革工作。

2、进一步加快推行政务服务告知承诺制，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力度，提升便利水平。



海珠区气象局

2021年3月30日